

刑事局攜手泰國皇家警察 掃蕩赴柬埔寨從事詐騙機房幫派分子逮獲 20 人送辦

- 一、偵辦單位：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(儉股)、刑事警察局北部詐欺偵查中心(偵查第七大隊)、泰國皇家警察總署中央偵查總局(Central Investigation Bureau)、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海山分局、雲林縣警察局斗六分局、臺北市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彰化縣警察局彰化分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左營分局、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。
- 二、查獲時間：115 年 2 月 2 日、3 月 24 日及 4 月 8 日。
- 三、查獲地點：雲林縣、臺中市、新竹市、南投縣及高雄市等地。
- 四、查獲嫌犯：控盤首腦張○○(87 年次)、沈○○(60 年次)、徐○○(66 年次)、廖○○(62 年次)、金主林○○(61 年次)、機手頭王○○(女 83 年次)、機手盧○○(88 年次)、張○○(83 年次)、葉○○(90 年次)、洪○○(85 年次)、廖○○(女 86 年次)、李○○(女 70 年次)、羅○○(73 年次)、許○○(88 年次)、何○○(89 年次)、林○○(82 年次)、曾○○(89 年次)、林○○(88 年次)、泰國旅行社負責人林○○(67 年次)及吳○○(女 65 年次)等 20 人
- 五、查獲贓證物：查扣犯罪不法所得新臺幣 306 萬 5,600 元現金、虛擬貨幣 10,644 顆 USDT、汽車 2 部(MASERATI 及 Toyota Alphard)、銀行存摺、金融卡、點鈔機、犯案手機 24 支等贓證物。
- 六、案情摘要：

- (一) 刑事警察局北部詐欺偵查中心(偵七大隊)於偵辦柬埔寨境外詐騙機房案件期間，發現該詐騙集團成員均透過泰國特定旅行社購買機票，刻意使用泰國信用卡支付機票錢，再製作虛假的回程行程單，以規避查驗順利出境，經專案小組、刑事局兩岸科、國際刑警科(駐泰聯絡官)及泰國皇家警察總署中央偵查總局(Central Investigation Bureau)持續向上溯源追查，黑幫分子張○○為控盤首腦，招募幫派成員前往柬埔寨從事詐騙機房工作，冒充大陸公安機關手法詐騙大陸民眾，致有 46 名被害人，財損達新臺幣 2 億多元。
- (二) 全案報請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儉股檢察官指揮偵辦，並會同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海山分局、雲林縣警察局斗六分局、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彰化縣警察局彰化分局、嘉義市政府警察局第一分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三分局、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左營分局、新竹市警察局第二分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等單位共組專案小組，自 115 年 2 月起展開 3 波查緝行動，成功瓦解由黑幫所籌組的境外詐騙集團，共查獲張嫌等 20 人到案，查扣犯罪不法所得新臺幣 306 萬餘元、虛擬貨幣 10,644 顆 USDT、汽車 2 部(MASERATI 及 Toyota Alphard)、犯案手機 24 支、銀行存摺、金融卡、點鈔機等贓證物，全案依違反組織犯罪防制條例、刑法加重詐欺罪、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等罪嫌，移送臺灣雲林地方檢察署偵辦；控盤沈嫌及旅行社負責人林嫌經法院裁定羈押。
- (三) 刑事警察局呼籲民眾提高警覺，慎防詐騙，如發現可疑金融交易或遭遇詐欺，可撥打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或前往鄰近派出所進行查證，避免落入詐騙陷阱，以免受害。